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承辦人：羅駐諒  
電話：02-27208889轉8383  
電子信箱：bm173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施字第10932081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782873\_1093208108\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本府產業發展局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編印之「非農業區裡的荔枝椿象-龍眼篇」宣導摺頁(電子檔)供防治作業參考，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

說明：依據本府產業發展局109年9月8日北市產業農字第1090137315號函辦理。

正本：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樓  
承辦人：周金玲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6600  
傳真：02-27596010  
電子信箱：ea-10340@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8日

發文字號：北市產業農字第10901373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摺頁158-非農業區的荔枝椿象-龍眼篇，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https://doc-attach.gov.taipei/public/AttachDownload.jsp>) 驗證碼：SQE3EMV7

主旨：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編印之「非農業區裡的荔枝椿象-龍眼篇」宣導摺頁(電子檔)供防治作業參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109年9月4日農林試保字第1092233751號函辦理。
- 二、荔枝椿象主要寄主植物為荔枝、龍眼、無患子及臺灣欒樹，在臺灣低海拔老聚落常見散生或雜木林龍眼樹老欒，高度動輒十公尺以上，不易採收或管理，故多採粗放的經營方式，一旦發生荔枝椿象危害，往往族群密度高，且樹下常有濃椿象味。摺頁揭露荔枝椿象係以成蟲方式越過秋冬短日照季節，且能大量聚集於龍眼樹葉下棲息。
- 三、荔枝椿象除在農業區中危害經濟作物外，由於其臭液具腐蝕性，如接觸人的皮膚，可能造成傷害，為提升一般大眾及園藝景觀業者對荔枝椿象的生物學知識，了解其在非農

建管處 1090908



\*DDAA1093208108\*



業區裡的習性及生態、適合進行防治的季節與修剪樹木的注意要點、個人防護措施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蒐集相關研究資料編印本系列宣導摺頁。

四、如有需要高解析度摺頁檔案，請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之官網/出版品/推廣摺頁([https://www.tfri.gov.tw/main/news.aspx?](https://www.tfri.gov.tw/main/news.aspx?siteid=&ver=&usid=&mnuid=5380&modid=533&mode=)

[siteid=&ver=&usid=&mnuid=5380&modid=533&mode=](https://www.tfri.gov.tw/main/news.aspx?siteid=&ver=&usid=&mnuid=5380&modid=533&mode=))下載



【158】編號摺頁高解析度彩色PDF格式檔案。另有關臺灣樂樹及無患子部分亦可分別下載【149】及【151】編號摺頁參考。

正本：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大地工程處、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動物保護處、臺北市各區公所

副本：

